
昌宁县气象局关于对《昌宁永平至昌宁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关于永平至昌宁高速公路（昌宁段）建设是否影响气象探测环境》的复函

昌宁县永平至昌宁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关于永平至昌宁高速公路（昌宁段）建设是否影响气象探测环境的函已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云南省气象条例》、《昌宁县人民政府关于实施昌宁国家气象观测站气象探测环境保护专项规划的批复》（昌政复〔2019〕73号）等法律法规规定，经查阅永平至昌宁（昌宁段）高速公路建设规划图及相关资料，现回复如下：

昌宁县永平至昌宁高速公路（昌宁段）起于永平县与昌宁县交界处四季利河，止于昌宁田园镇九甲东侧乌龟凹，所经路线沿线两公里内无自动气象观测站；止点（昌宁田园镇九甲东侧乌龟凹）距昌宁国家气象观测站（昌宁县田园镇右文社区下三甲居民小组夹桃子山）两公里以上，故此高速公路建设不影响气象探测环境。

此复

云南省昌宁县气象局
2021年9月22日
